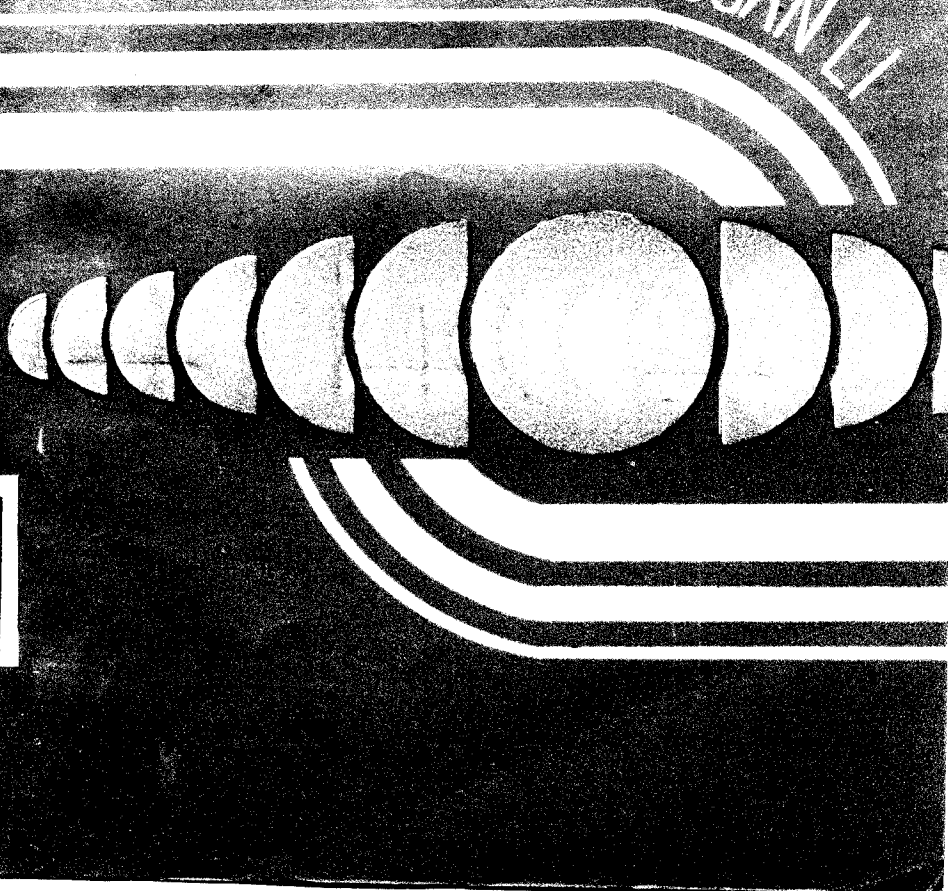


劳动经济与管理

陈 平 安国章 编著

LAO DONG JING JI YU GUAN LI



劳动经济与管理

陈平 安鸿章 编著



广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广西大学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16.75印张 插页2 361千字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7,000册

书号: 4113·156 定价: 3.00元

ISBN 7-219-00250-5/F·10

出 版 说 明

《劳动经济与管理》一书由陈平、安鸿章同志于1985年编著，曾在浙江省劳动学会内部使用。为了满足教学上的需要而采用此书作为建筑定额预算中专函授教材。付印前，我们特请陈平副教授对全书作了全面的修订和补充。

由于编著者受工作条件和资料来源的限制，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欢迎专家、教授、专业工作者及广大学员批评指正。

南 宁 业 余 大 学 函 授 部

广西建筑劳动定额研究会办公室

1986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二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劳动.....	(15)
第三章 劳动力的合理分配.....	(43)
第四章 劳动就业.....	(52)
第五章 劳动生产率.....	(68)
第六章 人才开发与职工培训.....	(91)
第七章 社会主义劳动竞赛	(120)
第八章 社会主义劳动纪律	(131)
第九章 全面劳动人事管理	(142)
第十章 企业组织机构	(155)
第十一章 定员管理	(175)
第十二章 劳动定额管理	(200)
第十三章 劳动定额制定	(242)
第十四章 企业劳动组织	(278)
第十五章 企业劳动力管理	(319)
第十六章 按劳分配规律	(329)
第十七章 社会主义制度下工资和工资水平	(354)

第十八章	工资制度与形式	(370)
第十九章	工资制度改革	(402)
第二十章	劳动保险与生活福利	(416)
第二十一章	劳动计划	(435)
第二十二章	劳动统计	(476)
第二十三章	劳动保护管理	(525)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劳动经济学研究的对象

对于每一门学科来说，正确地确定本门学科的研究对象，即规定本门学科所要研究和考察的实际现象和领域，是一个极其重要的问题。尤其是劳动经济学属于一门新兴的学科，尚不为大家所了解，同时对其研究对象的说法颇多，认识不一致。

一、劳动经济学是一门什么科学

劳动经济学属于社会科学的范围。是一门经济科学，如同工业经济学、农业经济学、商业经济学一样。它研究的内容，有几种不同意见：（1）研究生产关系，即着重研究经济关系，并结合研究属于生产力范围内的一些问题；（2）研究生产力，又研究生产关系；（3）既研究生产力、生产关系方面的内容，又应包括上层建筑的内容。我们倾向第三种意见，不能只研究一个方面的内容，从这个意义上讲，它有着边缘科学的性质。它要研究劳动力的问题，很大程度上是生产力经济学的范围；又要研究分配问题，它是属于生产关系方面的内容；劳动经济学也要研究劳动、人事、工资方面的法令和制度，其中有些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因此，劳动经济学研究的内容是如何合理地组织生产力，不断完善生产关系，及时调整上层建筑，以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需要。

二、劳动经济学研究的对象

目前，对这个问题的提法没有统一的意见，大致有以下几种：

1. 劳动经济学是研究生产关系中直接与劳动有关的部分，是人们参加社会劳动方面彼此的关系，简称为劳动关系，把它作为劳动经济学研究的对象。这种意见最大的问题是忽视对劳动方面的研究，劳动经济学研究的内容，主要的是劳动力方面的问题，如劳动力的合理使用，劳动力的结构，各部门劳动力的分配等，因此，把劳动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只限于劳动关系，显然是不够完整的。

2. 劳动经济学是研究劳动力投入和使用的经济学科。它的核心内容是劳动投入和使用的经济效益。这种意见认为劳动经济学主要研究的是劳动力，着重研究劳动力、物质、技术和经济方面的问题，然而，这个提法仍然没有概括劳动经济学的全部内容，诸如劳动报酬，劳动力的社会条件等问题，因此，这种提法也欠完整。

3. 劳动经济学是研究劳动方式及其运动规律的科学，所谓劳动方式是指劳动力和劳动关系的统一，劳动力和劳动关系都是劳动经济学研究的主要内容，二者不可偏废，既强调劳动经济学要研究劳动力，又需要研究生产关系中与劳动有关的部分。但是，这种表述对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没有给予应有的地位，忽视对个人消费品分配的研究。个人消费品分配的问题，应作为劳动经济学研究的一个重要内容。

4. 劳动经济学是研究社会劳动组织的科学，长期以来，苏联劳动经济学教科书一直把它作为研究的对象。我国

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也沿用过这种表述。这种意见的提出无疑对于劳动经济学的发展起过积极的推动作用。但是，这种表述不仅很不直观，而且在研究的内容上也不够明确，首先要对社会劳动组织有一个正确的理解。而对社会劳动组织又没有明确的含义，如在50年代出版的劳动经济学曾经指出：“劳动经济学是研究社会主义社会的劳动组织与共产党和政府劳动方面的经济政策的科学，是研究科学地解决在提高劳动生产率、正确组织工资、计划劳动、劳动力再生产和工人分配方面的实际任务的途径与方法的科学。”^①正因为对社会的劳动组织没有明确的解释，所以也产生种种的理解，如有的理解为宏观的劳动组织；也有的理解是劳动的社会组织，区别于劳动的技术组织；也有理解分配问题不在社会劳动组织的范围内等等。因此，使人感到这个表述不能很好地概括劳动经济学的对象。苏联1976年出版的《劳动经济学》，对研究的对象，重新作出如下的表述：“劳动经济学研究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在社会劳动组织、社会产品分配、劳动力再生产等方面的表现，并确定在实际生活中利用这些规律的方法，以便保证旨在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和促进全面发展的社会劳动生产率的不断增长。”^②这充分说明苏联在这方面也在不断地探索中。

5. 劳动经济学是研究国民经济中的劳动问题的科学。这种表述则更笼统，劳动问题含混不清，不能作为劳动经济学的科学表述。

通过上述的分析，对劳动经济学研究的对象表述都有不

① 柯斯津：《劳动经济学》工人出版社1956年版，第9页。

② 苏《劳动经济学》，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1年出版，第3页。

明确或者不完善的地方，我们想本着实事求是，从劳动经济学研究的实际内容出发，博采众长，而把劳动经济学研究对象表述为“劳动经济学是研究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在劳动力和劳动报酬的表现，并在实际工作中运用这些规律，以便保证充分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提高社会经济效益，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其理由：

第一，劳动力和个人消费品分配这两个方面的内容是有着密不可分的内在联系。比如要改革工资制度，如果不改革劳动制度和人事制度，那就很难解决平均主义和吃“大锅饭”的弊端，反之，改革劳动制度也必然要涉及到工资问题，离开了分配制度的改革，同样，劳动制度也是改不好的，正如不少地区在试行劳动合同制，如果工资、保险和福利制度跟不上去，劳动合同制就难以兑现。因此，劳动力和个人消费品的分配两方面都应作为劳动经济学研究的内容。

第二，劳动力是生产过程的主体，也是生产过程的基本要素。任何一个部门、单位、岗位都离不开人的劳动，劳动力的状况如何，对整个社会生产力状况有着决定性的影响，因此，劳动力的数量与质量，劳动力的结构，劳动力的消耗与补偿，劳动力的分配与使用，劳动力的发展与提高，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等就成为劳动经济学研究的主要内容。

第三，个人消费品的分配问题，不仅是维持劳动力再生产的问题，而且它也是社会产品的分配问题。处理是否得当直接影响到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直接关系到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同时，解决得如何，既影响劳动者的劳动积极性，又影响各部门、各地区和各单位的经济效益。因此，有必要作为劳动经济学的一个重要方面去研

究，研究个人消费基金占整个国民收入的比重，工资总额与国民收入的增长，平均工资与劳动生产率增长的速度，工资与物价的关系，工资与经济效益的关系，如何正确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劳动报酬的制度与形式等都应通过劳动经济学的研究，从中去认识其规律性。

第四，劳动经济学有必要作为一门独立的科学存在，是因为上述几方面的内容存在于各部门、各地区和各单位，任何经济活动都与此有关。劳动经济学应从横向去研究，阐明其共性，揭示其发生、发展的规律性。

三、我国劳动经济学的发展概况

解放前，在旧中国的一些大学社会系内设有劳动问题的课程或专业，旧中国也出版过一些“劳动经济”的论著，如1928年出版日本《劳动经济论》译本，1929年出版《中国劳工问题》，1931年出版《劳动经济概论》等，这些著作阐述的观点、立场无疑都是为当时的统治阶级服务的。如同现代资本主义国家的劳动经济学一样，不仅在立场、观点与社会主义劳动经济学是根本对立的，而且在研究的对象和内容上也不相同。但是，解放前，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解放区，为了发展生产，维护工人阶级的利益，支援战争，发布过许多与劳动经济有关的规定和法令，这些内容与我国劳动经济学的发展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

建国后，1952年中国人民大学设立了劳动专修科，从此，在我国建立了劳动经济专业，培养了新中国的第一批劳动经济方面的人才。在1952年前后，中华全国总工会派出代表团到苏联专门学习劳动经济内容，回国后内部出版《劳动

经济》一书；1954年中华全国总工会干部学校邀请了苏联经济硕士柯斯津来华讲授《劳动经济学》，随后公开出版了柯斯津讲授的《劳动经济学》（1956年，工人出版社出版），这对传播和发展劳动经济学起到了推动的作用。1955年由劳动部直接领导下，成立了劳动干部学校，由于中国人民大学专修科停办，全部人员合并到干部学校，随后改为劳动学院，1958年改为北京经济学院，设立了劳动经济系专门培养劳动经济方面的人才。在劳动部专门设立了劳动经济研究所，内部出版劳动经济研究资料等，对我国劳动经济方面的问题进行了初步的探索。正当劳动经济需要发展的时候，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使劳动经济的教学与科研全部停顿，把许多有关劳动经济的理论和实际问题都搞乱了，如把提高劳动生产率污蔑为唯生产力论，把按劳分配原则看作为资本主义的原则，把两种劳动制度比作雇佣劳动制度，把定额比作为管卡压等等，给工作带来了极大的混乱和损失。直至粉碎“四人帮”后，劳动经济学才重新得到恢复。1977年开始恢复招收和培养专业人才，与此同时，各部门、各地区大力举办劳动工资方面的短期培训班。从1978年开始培养劳动经济硕士研究生，特别是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劳动经济领域，拨乱反正，恢复过去行之有效的制度，理论界对按劳分配作过多次的讨论，1982年初正式成立中国劳动学会，随后全国各省、市劳动学会也相继成立，为开展学术上的研究，推动工作有着积极的作用。一些地区或部门所属的学校都在酝酿或建立劳动经济专业，据1985年不完全统计，全国约有近30所大专院校和干部学院建立了劳动经济或劳动人事管理专业。劳动经济学受到各方面的重视，可以说，劳

动经济学从此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为这门学科的发展而辛勤劳动的同志越来越多，学术思想也越来越活跃，它定将为四化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第二节 劳动经济学的任务和内容

劳动经济学，作为一门经济科学，应当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服务。其主要任务是：

第一，认识和阐明有关社会主义经济规律在劳动力和个人消费品分配方面的具体表现。劳动经济学要深入研究以下几方面的规律：一是各个社会经济形态共有的规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的规律等；二是社会主义经济形态中起作用的规律，如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规律、按劳分配规律等；三是劳动经济领域内起作用的规律，如劳动力的变换的规律、劳动定额的技术规律、平均工资增长必须低于劳动生产率增长的规律等。我们研究这些规律时，必须要明确两点：第一点是：人们不能“改变”或“改造”经济规律，也不能“发明”、“制定”和“创造”经济规律，但并不是说，人们在经济规律面前完全无能为力，而是人们通过实践和大量的观察，可以逐步认识和掌握客观经济规律，并按照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来指导经济活动，以达到预期的效果。第二点是：劳动经济学主要是研究一般的经济规律在劳动力和个人消费品分配方面的具体表现。例如，按劳分配规律，政治经济学也需要研究，它主要研究按劳分配产生的客观条件及其必然性，而劳动经济学侧重研究如何体现这个规律的要求，正确地建立工资的制度与形式，研究影响或阻碍实现这个规律的因素，并在实际工作

中妥善解决。

第二，研究党和国家有关劳动、人事、工资方面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党的方针、政策与经济规律虽然是两回事，不能混为一谈，前者是主观的，后者则是客观的，但是，正确的方针、政策反映客观规律的要求，两者又应该是一致的。客观经济规律必须通过方针、政策的贯彻表现出来。因此，劳动经济学就应承担研究与劳动经济有关的方针、政策的任务。

第三，研究探讨有关的经济措施，考察这些措施是否体现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并且要进行总结提高到理论上去分析，以便进一步指导今后的实际工作。

第四，劳动经济学对于培养和提高劳动干部的业务能力和水平，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经营管理水平的提高，从事劳动工作的干部都应掌握劳动经济学的知识，提高业务理论水平，才能适应“四化”发展的需要。同时，其他方面的管理干部也需要学习和了解劳动经济学的知识，有助于做好本职工作。

劳动经济学主要内容有：

①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劳动和劳动生产率；②宏观劳动力管理：社会劳动力的合理分配、劳动就业、职工培训；③微观劳动力管理：劳动定额、定员、劳动组织、劳动纪律和劳动竞赛；④个人消费品的分配：按劳分配规律、工资实质和工资水平、工资的制度与形式；⑤劳动保险和集体福利；⑥劳动计划等。

第三节 劳动经济学同其他几 门科学的关系

为了明确劳动经济学所研究的特定范围，还必须搞清它与其它几门科学的区别与联系。

一、劳动经济学与政治经济学的关系

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说过：“正如一个运动形式是从另一个运动形式中发展出来一样，这些形式的反映，即各种不同的科学，也必然是一个从另一个中产生出来。”^①从这一论断表明社会主义劳动经济学是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两者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政治经济学的基本原理是劳动经济学的理论基础。因为劳动力是生产力中基本要素，分配关系也是生产关系的一个内容，充分发挥劳动力在生产力中作用，就能促进生产力的水平的提高，分配问题处理得当在一定程度上就能改善生产关系，并能发挥劳动力的积极作用，反之，就会影响劳动力的充分发挥，从而影响生产力的发展。从这个意义上讲，从事劳动工作的同志必须学好政治经济学，奠定理论基础，以便更好地理解劳动经济学的内容。

二、劳动经济学与部门经济学的关系

属于部门经济学的如工业经济学、农业经济学、运输经济学、商业经济学等，在这些部门经济学中都有该部门的劳动工资方面的内容。劳动经济学与部门经济学好比在哲学范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593页。

畴中共性与个性的关系，共性存在于个性之中，无个性就无共性。而共性又存在于一切事物和过程中，并贯串于一切过程的始终。劳动经济学就是要从各部门之间来进行综合研究，它是综合性的经济科学，正如国民经济计划学、物资经济学、财政学等一样，劳动经济学的研究有助于指导各部门的劳动工资内容，同时，各部门经济学中劳动工资问题的研究，也有助于丰富劳动经济学的内容，两者相辅相成，互为促进。两者既有联系，又有区别，不能相互代替。

三、劳动经济学与其他几门研究劳动问题的学科的关系

1. 劳动法学。它是研究调整劳动关系及由此产生的其他关系的法规的学科。劳动法学是属于法律科学的范围，一般包括工厂法、工会法、劳动保险法、劳动保护法、劳动争议法、劳动合同、集体合同以及有关工作时间、劳动报酬、劳动纪律、职工培训等方面的规定。它与劳动经济学关系密切，但有区别，它主要从法律规范研究有关的劳动问题，而劳动经济学是从经济规律方面去研究。

2. 劳动心理学。它是心理学的分支，研究在劳动过程中人的心理活动的规律的科学。一般包括的内容是：从心理学提供感觉、知觉、注意、思维、意志、动机、性感和技能形成等方面的规律性的知识，去研究劳动者掌握工具，改进操作方法，学习和完善劳动技能，防止事故的发生，以及在人与机器的关系中，根据人的心理活动规律发挥人的能动性和创造性等。它作为劳动经济学相关的学科，也是必须具备的知识。

3. 劳动社会学。它是社会学的一个分支，研究在社会领域内人类劳动生活及其联系方式的规律。一般包括的内容有：劳动性质、内容、劳动态度、劳动的动机与行动、劳动满意感及其影响因素、人员流动、劳动条件等。它也作为研究劳动经济学相关的学科，与劳动经济学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劳动社会学研究的角度、范围和内容都与劳动经济学不同。

4. 企业劳动人事管理学。它是研究企业的劳动计划、组织、控制等管理的科学。一般包括的内容是：企业的劳动组织、组织机构、定员、定额、劳动力的管理（包括劳动力的招收、录用、调配、考核、晋升、奖惩等）、职工培训、工作地、工作轮班、多设备组织、劳动计划与统计、劳动报酬、劳动福利等。它与劳动经济学关系极其密切，它从微观上研究劳动力与劳动报酬方面的问题，与劳动经济学的区别在于研究的范围不同，侧重在企业和管理方面。也是劳动干部必须具备的一门知识。

此外，劳动生理学、劳动保护学、劳动统计学等也都是与研究劳动问题有关的科学，这里就不一一介绍了。

第四节 学习和研究劳动经济学的方法

唯物辩证法是研究劳动经济学的最基本的方法，我们要运用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具体地分析劳动力和劳动报酬方面的历史和现状，总结实际经验，研究其规律性，在马列主义的理论指导下，抵制唯心论和形而上学的影响，才能避免在研究问题上的片面性和主观性，不然就不可能正确认识客观规律，就不可能在劳动经济学领

域内取得科学的成就。

研究劳动经济学还必须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我们要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联系当前的实际工作，这就是要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作指导，具体分析劳动经济学领域内存在的事物，找出他们的特殊性和固有规律性，用来指导我们的实践。要防止闭门造车和不深入实际作调查研究，而要面向实际，甘当小学生，广泛收集第一手资料，占有大量的资料以后，才有可能从中得出正确的、符合实际的结论，由于劳动经济方面的问题涉及面广，它涉及到宏观、中观和微观方面的范围，所以，要掌握和了解更全面的情况，才有助于研究劳动经济方面的问题。

由于劳动经济领域内的问题，政策连续性比较强，不能割断历史去研究问题，否则，我们就不会知道和了解这个问题的来龙去脉，也就难以得到正确处理方法，所以，我们还应学习和研究劳动经济的历史，以便从历史的经验教训中总结出客观规律性。

研究劳动经济学还应注意吸取国外的有益的经验，必须要采取博取众长、洋为中用的原则，有分析的吸取对我们可以借鉴的做法，决不应生搬硬套，否则是达不到预期效果的。邓小平同志在党的十二大开幕词中指出：“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无论是革命还是建设，都要注意学习和借鉴外国的经验。但是，照抄照搬别国的经验、别国模式，从来不能得到成功。这方面我们有过不少教训。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我们研究劳动经济学也